

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形成发展研究

何雪梅, 完瑞红

重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重庆

Email: 736790266@qq.com

收稿日期: 2021年3月30日; 录用日期: 2021年5月20日; 发布日期: 2021年5月27日

摘要

科学实践观是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其它哲学的重要标志, 研究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形成发展可更好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内涵, 在新时代下更好地践行实践观。故文章主要从四个时期对马克思主义实践观进行研究: 萌芽时期、初步形成时期、成熟时期和中国化发展时期。每个时期分别对对应的马克思主义的原著进行分析研究。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 实践观, 形成, 发展

Research on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Marxist Practice View

Xuemei He, Ruihong Wan

School of Marxism, Chongqing University, Chongqing

Email: 736790266@qq.com

Received: Mar. 30th, 2021; accepted: May 20th, 2021; published: May 27th, 2021

Abstract

The scientific view of practice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Marxism and an important mark that distinguishes Marxist philosophy from other philosophies. Studying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Marxist view of practice can better understand the connotation of the Marxist view of practice and better in the new era. And in the new era, we can practice the practice view better. Therefore, this article mainly studies the Marxist practice view from four periods: the budding period, the initial formation period, the mature period and the sinicization development period. Each period is analyzed and researched corresponding to the original works of Marxism.

Keywords

Marxism, Practice View, Form, Development

Copyright © 2021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实践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最基本的哲学范畴, 实践观是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形成的重要基础, 实践观是马克思、恩格斯在科学技术进步、大工业生产快速发展以及无产阶级运动日益高涨的时代背景下, 吸收借鉴和批判前人观点的基础上形成的, 研究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的形成和发展历程有利于新时代的我们更好地理解实践观, 更好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

2. 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萌芽时期

笔者通过文献整理和阅读原著发现马克思关于实践观点的思想萌芽时期主要是在中学和大学时期。早在中学时期, 马克思在德文毕业论文《青年人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中就写道“那些主要不是干预生活本身, 而是从事抽象真理的研究的职业, 对于还没有坚定的原则和牢固的信念的青年是最危险的”[1]。从中就可看出马克思从小就主张将理想和现实结合在一起, 强调现实的重要性, 同时, 在大学时期, 马克思在给父亲的信中写道“我从理想主义转向现实本身去寻找思想。”在学习法律时, 马克思渐渐探索法律背后的理论基础, 这个理论基础就是哲学, 所以, 马克思在这期间就对哲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当然, 这也与他从小养成的好学心理息息相关。故他对当时盛行的黑格尔哲学进行学习研究, 并在过程中逐渐形成客观唯心主义世界观。在他的博士论文《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中, 对哲学与世界的联系进行了说明, 强调哲学不应该是为了认识而注视外部世界, 而应该是作为一个登上舞台的人物, 直接与世界发生联系, 即“哲学已经不再是为了认识而注视着外部世界; 它作为一个登上了舞台的人物, 可以说与世界的阴谋发生了瓜葛, 从透明的阿门塞斯王国走出来, 投入那尘世的茜林丝的怀抱”[2]。与此同时, 他又认为理论转化为实践并不是体现为人的实践活动, 而是表现为理论自身的批判即“哲学的实践本身是理论的。正是批判从本质上衡量个别的存在, 而从观念上衡量特殊的现实”[3]。这就表明马克思对于实践的观点有了一些见解, 但在萌芽时期, 马克思的实践观深受黑格尔唯心主义体系的影响, 虽然他明白要用哲学来面对世界, 在思考和探索哲学和现实世界的关系, 这在一定程度上超越了黑格尔派的思想, 但他对于实践的理解仍然停留在理论实践的基础上, 还没有完全摆脱黑格尔思想的影响, 因此, 这里马克思的实践观可以说是十分浅薄的。

3. 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初步形成

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思想的初步形成主要体现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论犹太人问题》《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神圣家族》中。而这些著作又主要贯穿《莱茵报》和《德法年鉴》两个时期。

首先, 大学毕业后, 由于马克思未能实现当大学老师的目标, 所以转而到《莱茵报》从事主编工作, 积极地投身于实际的工作中, 在《莱茵报》工作期间, 马克思越来越意识到自己之前所认为的实践理论越来越站不住脚跟。在与现实的政治、经济、社会问题频繁接触的情况下, 马克思之前的唯心主义体系

下的实践观开始转向唯物主义的实践观, 毋庸置疑, 这离不开当时费尔巴哈思想的影响。这种转变主要体现在马克思对国家、法和社会现实的认识上, 他在《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中, 对检查书报制度表示怀疑和批判, 因为制度未能按照他之前所设想的情况进行实施, 这并不是他所要的结果, 故他开始动摇心中对国家制度的遵从和对法律公平公正的期望。在《林木盗窃法》的争论中, 马克思也意识到“私人利益”战胜了理论实践所追求的普遍理性, 而根据他之前的观念则认为要战胜私人利益达到合理的社会生活状态, 就只有依靠理论实践才能实现。在《莱茵报》时期的一系列事件都说明马克思开始怀疑黑格尔的唯心主义思想, 认识到黑格尔的国家观、法律观和社会现实之间存在矛盾。

辞去《莱茵报》的主编后, 马克思来到了法国巴黎, 和卢格一起创办了《德法年鉴》报刊, 之前对黑格尔的怀疑, 现在通过文章进行系统批判,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写道“人的自我异化的神圣形象被揭穿以后, 揭露具有非神圣形象的自我异化, 就成为了为历史服务的哲学的迫切任务, 于是, 对天国的批判变成对尘世的批判, 对宗教的批判变成对法的批判, 对神学的批判变成对政治的批判”[4]。“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 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5]。可看出在此文章中, 马克思从唯物主义和无神论立场出发, 阐明了宗教的社会根源和本质, 揭示了德国封建专制制度的社会基础和阶级特征, 提出了推翻这一反动制度的战斗任务, 论述了革命理论同革命实践相统一的思想, 同时首次明确地阐述了无产阶级消灭一切奴役、实现人的解放的历史使命。在《德法年鉴》上发表的另一篇文章是《论犹太人问题》, 马克思在《论犹太人问题》里直接运用了“革命实践”的概念, 把德国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专制的革命运动理解为实践, 把无产阶级解放全人类的斗争理解为实践。这些表述都可知马克思的实践观已经完全超越黑格尔派的思想, 对实践的理解上升了一个层次, 表明马克思从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完美转变, 但《莱茵报》和《德法年鉴》这两个时期, 马克思的实践观还带有费尔巴哈的人本主义思想。

在巴黎完成的《手稿》和《神圣家族》也是马克思主义实践观形成的重要著作, 在《手稿》中, 马克思提出异化劳动理论, 指出了劳动实践的含义, 特征和作用, 在一定程度上达到了对实践的正确理解, 批判了费尔巴哈抽象的人的观点, 部分克服了费尔巴哈的人本学思想。如“在实践的、现实的世界中, 自我异化只有通过对他人的实践的、现实的关系才能表现出来。异化借以实现的手段本身就是实践的。”[6]这体现出马克思已经开始重视物质生产劳动这个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在《神圣家族》中, 马克思批判了青年黑格尔派的思想, 认识到实践和认识和客观物质世界之间的关系, 如“思想从来也不能超出旧世界秩序的范围: 在任何情况下它都只能超出旧世界秩序的思想范围。思想根本不能实现什么东西。为了实现思想, 就要有使用实践力量的人”[7]。故在这本著作里, 马克思的观点在更大程度上超越了费尔巴哈的思想, 但依然受其影响。

4. 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成熟

可以说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和《德意志意识形态》著作出来之前, 马克思对于实践的认识还不能称之为科学的实践观。《提纲》被恩格斯称为“包含着新世界观的天才萌芽的第一个文件”, “历史唯物主义的起源”。可想而知, 此文章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在《提纲》中, 马克思清算了以往旧哲学的缺点, 认为无论是旧唯物主义还是唯心主义都割裂了主观能动性和客观物质性的统一, 犯了片面性和绝对化的错。也完全摆脱了费尔巴哈人本学思想的影响, 提出新唯物主义世界观, 对以往之前的实践研究进行了深刻的总结和凝练, 他指出费尔巴哈对于实践则只是从它的卑污的犹太人的表现形式去理解和确定。因此, 他不了解“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马克思提出实践的内涵和实践的重要地位: “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 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 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8]。“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凡是把理论引向神秘主义的神秘东西, 都能在人的实践中以及对这种实

践的理解中得到合理的解决”[9]。结尾以“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10]。再次证明他的世界观的独特性在于实践,故实践的观点贯穿于《提纲》。《形态》中的思想是对《提纲》中思想的进一步完善。从《形态》的表述中可知,相对于《提纲》,“实践”这两个字出现的频率急剧减少,而取而代之的是“物质生产”的出现,但这并不意味着马克思不注重实践了,而是将实践更具体化和现实化了,实践最基本的形式就是物质生产,在此基础上,对实践活动进行更详细的论证。在《形态》中写道:“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吃喝住穿以及其他一些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生活本身”[11]。与此同时,马克思把科学的实践观和唯物史观统一起来了。因此,《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和《德意志意识形态》的问世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实践观更加系统科学并趋于成熟。

5. 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中国化发展

我们都知道马克思主义不是一成不变的教条,马克思和恩格斯也不承认自己是马克思主义者。所以,在经历了萌芽、形成和成熟时期后的马克思主义实践观并没有停滞不前,而是随着马克思在不断深入实践的理论研究中继续完善。马克思在后期的著作《政治经济学批判》、《资本论》以及恩格斯的著作《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中对实践概念的内容又进行了进一步的丰富发展。同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也是对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继承发展,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中国化发展主要体现在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和习近平的思想中。

首先,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中国化发展展现在毛泽东的思想中,毛泽东的《实践论》是对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继承与发展的重要著作,在此著作中,毛泽东继承马克思关于实践与认识的辩证关系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强调实践的重要性,用较大的篇幅分析实践对认识的指导和推动作用,提出“认识来源于实践”、“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等观点。此外,毛泽东深化并扩展了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内涵和外延,全面论述了实践的本质、特征和基本形式,指出生产实践、阶级斗争和科学实践是三种基本的社会实践形式。其次,邓小平许多思想中也坚持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实践观。在南方谈话中强调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经典论述“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揭示了当代科学实践与生产实践之间的辩证本质关系,同时,他关于改革开放的思想对改革社会关系的政治实践进行了全新的认识和实践,再次,江泽民同志提出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实践观指导下的思想。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论述中可以看出中国共产党所有的实践活动要符合生产力发展的规律,要体现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诉求。随后,胡锦涛同志提出了科学发展观的思想,科学发展观是“以人为本”为核心的思想,即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理论为目标,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求发展的理论。此思想无疑继承与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实践观。最后,习近平在治国理政的理论与实践充分应用了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习近平提出的“人类命运共同体”。

理念将全人类当作一个共同的实践主体,他认为全球已经普遍成为利益相互交织,相互不可分离的主体。此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现了实践主体与实践客体的辩证统一,意识到人与自然的辩证统一关系,提出要在人类活动实践中实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12]。在此基础上,习近平深化了人与自然,发展与生态的辩证关系,进一步提出五大新发展理念,即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其中,绿色就是指要处理好作为实践主体的人与作为实践对象的客观自然界之间的关系。

6. 小结

新时代是网络快速发达的时代,这既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各种社会思潮涌流,要在这样的环境下保持清醒的头脑,就有必要对马克思的观点进行梳理,而本文是针对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的形

成和发展过程进行了浅薄的探究和梳理, 主要是为了达到以下两个方面的意义: 一是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最基本的观点, 是唯物史观和认识论的基础, 准确理解马克思的科学实践观, 才能更好地理解和践行马克思主义的其它观点, 更好地把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进程, 保证其沿着正确方向前行。二是纠正和批判当前社会中存在的不科学、不严谨的实践观点, 使新时代的我们能够更好地诠释和理解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范畴, 更好地发展马克思主义实践观。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40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2: 6.
-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40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2: 258.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40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2: 15.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2: 150.
- [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2: 128.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2: 276.
- [7]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320.
- [8]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120.
- [9]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125.
- [10]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220.
- [1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223.
- [1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论述摘编[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23.